

蓮花池史前遺址調查簡報

A Brief Report on the Survey of the Lien-hua-chih Prehistorical Site

陳仲玉、楊淑玲*

Chen, Chung-yu, Yang, Shu-ling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摘要

蓮花池史前遺址位於太魯閣國家公園內，立霧溪支流陶塞溪與其支流西拉喀堪溪之間的山區，為一處盆地聚落遺址。遺址位置在東經 $121^{\circ} 29'30''$ ，北緯 $24^{\circ} 13'10''$ ，海拔高度1,100~1,200公尺間。行政區屬花蓮縣秀林鄉富世村。筆者曾經在此遺址進行過試掘，發現有二層文化層：包括在現地表仍可見到的泰雅族舊社遺跡，以及在其下層的史前文化，但二者遺跡分布的地點並不一致。

遺址出土的遺物有陶片、瓷片和鐵片。根據民族誌記錄，近代泰雅族文化無製陶的技術，推測遺址中出現的陶片是早於泰雅族佔住時期的史前居民所使用者。陶片為夾砂陶，表面呈紅褐色、灰或灰黑色二大類。器形可能為罐或瓶形器。紋飾有方格紋、柵欄紋、人字紋和亂點紋等，與台灣北部十三行文化有密切的關係。

從遺址調查所得的跡象顯示，史前時代使用與十三行文化陶器相似的族羣，其分布範圍也到達西拉喀堪溪的部分溪谷。

Abstract

The Lien-hua-chih archaeological site is located in the mountainous region between the Tousai and Sirackhan rivers in the Taroko National Park. The locality is at $121^{\circ} 29'30''$ E, $24^{\circ} 13'10''$ N; and the elevation is 1,100-1,200m. above sea level. The authors made a survey and excavated for testing. There were two cultural layers which included traces of the aboriginal Atayal village and a Second prehistoric cultural. Although in same areas the upper Atayal was distinct from Second lower Prehis-

toric layer, this was not Consistent throughout the site.

Artifacts found at the site include pottery, porcelain shards and iron. According to some ethnographic records, there is no pottery making technique in the Atayalic culture., The pottery found at the site therefor must have been used by prehistoric settlers who occupied the site before the Atayalic group. Pottery shards were either red or black-gray and mostly tempered with fine grit or sand. They were probably shaped as pots or jars. The decorations on the shards are mostly impressed grill "Palisade," random dot and "·" shape patterns which are closely related to the Shih-san-hang prehistoric culture in northern Taiwan.

Based on the results of this survey the authors conclude that a prehistoric group of people with pottery techniques similar to the Shih-san-hang culture had spread to the Sirackhan valley before the Atayalic group's occupation.

一、調查經過

蓮花池位置在立霧溪支流陶塞溪與其支流西拉喀堪溪之間的山區。該地屬盆狀地形；又是泰雅族蘇瓦沙魯社的遺址所在，故原稱蘇瓦沙魯盆地。（廖守臣，1984）行政區屬花蓮縣秀林鄉。因為位在太魯閣國家公園的範圍內，在筆者陳仲玉執行“太魯閣國家公園人文史蹟調查計畫”之時，曾經調查該地，在現聚落的耕地中發現到若干泰雅族居屋的遺蹟。其時雖然曾經做過地表的調查，惟未發現任何史前遺物。（陳仲玉等，1986：54-58）嗣後，台大地理系齊士崢、王進瑞兩人前往該地做地層調查時，在此盆地的東邊桃樹林中挖出若干陶片。經筆者觀察，這批陶片大多數帶有方格印紋；類似以前在立霧河流域地區調查，自立霧溪口以西諸遺址所發現的陶片，具有共同特性的方格印紋陶文化相。因而研判蓮花池可能也是一處史前遺址。（參看圖一：立霧河流域史前遺址分佈圖）

爲了進一步瞭解這遺址的文化層位堆積現象，筆者二人於1990年3月間再次前往遺址調查，並開二處探坑試掘，均挖到文化層，並採集到陶片等標本。

二、遺址的地理與人文環境

遺址所在的蘇瓦沙魯盆地，位在立霧溪支流陶塞溪下游左岸，是一處長弧形的盆狀地形。海拔高度在1,100-1,200公尺間。東西較長，徑約500公尺。其中有一天然小湖泊，受雨量調節，湖水終年不斷。盆地西方入口附近有高約100公尺以上的山崖，寬不過50公尺，而呈峽谷地形。（林朝榮，1957,頁51）另一條支流西拉喀堪溪則在盆地的東邊往南迤流而過。在地質上，屬於天祥片岩的地層。（盧佳遇等，1981,頁122）盆地周圍仍維持相當好的生態環境，至今仍有黑冠麻鷺、栗小鷺、磯鶉、河鳥、紫嘯鶉等28種鳥類和台灣獼猴、赤腹松鼠等哺乳類動物。（大津高等，1990,頁115）

“蘇瓦沙魯”原是泰雅族在該地的社名。依民族誌資料的記載，此社約在距今二百年前成立的。始祖拿巴斯（Nabas）與沙旁（Sabang）各自南投方面遷來，世代定居於此。也有子孫分衍於附近的他社者。由於在日據時期，整個立霧溪地區的泰雅族社羣都有“不馴服”的

現象，此社於1914年7月間，曾爲日本軍隊所征伐。遂在盆地北面的坡地設立一警察官吏駐在所，以便監控居民行動。再過二、三年後又強制散居附近的泰雅族人集中居住於駐在所南面的坡地，形成一聚落。該聚落即在湖泊北岸。1927年該社開始被日人強制遷移下山。至1930年發生霧社事件後，全社遷徙，舊址廢棄。（廖守臣，1977，頁155-156;1978，頁125）但至今舊址的若干遺蹟仍存。

台灣光復後，政府於1956年破土興建東西橫貫公路，由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民工程處承建。歷三年十個月全線完工通車。在施工期間，即已設立西寶農場，安插部分榮民從事農產品的生產，以供工程人員的需要，也使榮民在此地區安家立戶。蓮花池即成爲該農場的一部分，迄至於今。目前仍有十餘戶榮民在農場中定居，聚落的位置大致是延續日據後期舊社的地點，惟盆地的周圍多已開墾爲菜園與果園。

三、試掘

筆者陳仲玉初次調查這遺址是在1984年11月間。其時僅在聚落附近的菜園田地中查看。雖然若干舊社遺蹟仍然可見，但未發現史前時期的遺物。果園部分因均覆蓋著濃密的蔓草，也就未做進一步的勘查。第二次的調查是在1990年3月間，由筆者二人前往，在蓮花池聚落的東方桃樹林中進行。果園中仍然遍布蔓草，只有開挖試掘坑才能做調查。我們在齊、王二人發現遺物的位置附近，選擇二處地點各開挖一個探坑。探坑的面積均爲1m×1m，且都呈正南北向，採人工層位法發掘，以每十公分爲一層，即自現地地表下10公分爲一層，地表下10公分至20公分爲第二層，餘此類推。第一號探坑（TP1）共挖了五層。此坑的地層堆積現象如下：（參看圖三：TP1南牆斷面圖）

第一層（L1）：0-10公分，耕土層。土色深褐，屬腐植壤土，夾些許碎石片、植物根莖等物。出土9件陶片、1件青花瓷片。

第二層（L2）：10-20公分，土色與L1同，夾碎石片、植物根部，出土15件陶片。

第三層（L3）：20-30公分，土色轉爲褐色，較L1、L2稍淡。石片漸少，出土5件陶片。

第四層（L4）：30-40公分，土色同L3，僅有4件陶片出土。

第五層（L5）：40-50公分，土色褐色，但底部已出現黃色的生土層。出土二件陶片及少許木炭，因已見生土，停止往下挖掘，此坑回填。

第二號探坑（TP2）亦挖了五層，至第五層（L5）底部已出現生土，停止下挖。各層堆積狀況與第一號探坑相似，惟第二號探坑出土陶片較多。

由這二探坑內的地層觀察，文化層均離地表不及10公分。主要的居住面（living floor）在地表下10-20公分之間（即第二層），但文化遺物波及深度達40-50公分之間。僅有一層明顯的文化層，現象單純。除了開挖此二探坑外，我們又在距第一號探坑西方約50公尺處做了地表鑽探，未發現器物或文化層堆積現象。再往西邊與現今蓮花池聚落之間，以及其南邊，均是茂密的竹林。東邊已近西拉喀堪溪的溪谷，北邊是山坡果園。由於竹林與果園不易試掘，再則因人手與調查時間均受限制，只得停止試掘。故僅憑此二探坑的試掘仍難知這一遺址的範圍。遺址確實的位置爲東經121°29'30"，北緯24°13'10"。（參看圖二：蓮花池史

前遺址位置圖)

四、出土遺物

僅有陶片、瓷片及一塊鐵片。陶片共出土127件，重968公克。其中夾砂紅褐陶出土98件，重812公克；夾砂灰黑陶出土29件，重156公克；並有青花瓷片一片。茲將TP1、TP2二坑各層所出土的陶片片數及重量分別統計如下：

表一：TP1、TP2各層出土陶片之件數及重量統計

數坑 層位 位置	TP1		TP2		總 計			
	件數	重量	件數	重量	件數	%	重量	%
L1	8	97.5	18	117	26	20.5	214.5	22.2
L2	15	59.5	40	320	55	43.3	379.5	39.2
L3	4	14.5	25	226	29	22.8	240.5	24.9
L4	4	21.5	6	45.5	10	7.9	67	6.9
L5	2	21.5	5	45	7	5.5	66.5	6.9
合計	33	214.5	94	753.5	127	100	968.0	100

表二：各色陶片片數及百分比統計表

	顏色	JIS色號 PCCS色號	件數	陶系 百分比	總百分比
紅 褐 色 系	light orange NO.140	4.0YR 8.5/6 5.0-8.5-5s	40	40.82	31.50
	light yellowish brown NO.192	8.0YR 6.0/6 6.y0-6.0-5s	54	55.10	42.52
	bright yellowish orange NO.262	8.0YR 7.5/10 6.y0-7.5-7s	2	2.04	1.57
	yellowish pink NO.149	10.0R 7.5/5 4.r0-7.5-4s	2	2.04	1.57
	小	計	98	100.00	77.16
灰 黑 色 系	light gray NO.004	N7.5 N7.5	17	58.62	13.39
	medium gray NO.007	N 4.5 N-4.5	3	10.34	2.36
	dark gray NO.008	N3.5 N-3.5	6	20.69	4.72
	grayish black NO.010	N 2.0 N-2.0	3	10.34	2.36
	小	計	29	100.00	22.83
	總	計	127		100.00

這批陶片依質地與顏色、器形、紋飾等三方面的觀察如下：

(一)質地與顏色：胎土內含細砂為主，砂粒直徑多數為0.5mm以下，極少數大至3.5mm.-6mm.。胚體燒成後結構緻密，多透胎。內、外表顏色甚為一致，有的則因在外胎表面塗抹一層紅色陶衣，但內表仍呈灰色。陶片依外表顏色可分紅褐色、灰或灰黑色二大類。依照日本色研事業株式會社、財團法人日本色彩研究所所編的Color Tone Manual, 400色譜比對，紅褐色陶系亦共有四種、灰黑色系亦有四種。茲將各色陶片的件數及百分比統計如表二：

(二)器形：因所出土的標本皆為碎片，無完整的器形。其中只有11片可辨識出是口緣部位，其餘皆為器腹殘片。這11件口緣殘片屬罐形器或瓶形器，口部均向外弧侈，似喇叭狀，純緣隨口形平直伸出，計有束頸侈口平唇形6件，直頸侈口平唇形4件，另有1件無法分型。

(三)文飾：除了12片為素面無文者外，其餘帶有文飾。施文方法是使用各種已經刻畫好的方格網紋或直條紋的拍板，在器物外表拍印而成。少數也用刺點的方法。基本文飾以方格紋佔多數，另有柵欄紋、人字紋和亂點紋等。(參看圖四：陶片口緣類型及文飾拓片)

五、結語

蓮花池盆地經過前後二次的調查與小型的試掘，其東側部分地區為一處史前時代遺址似乎已可確認。惟對於此遺址屬性則仍有若干問題存在。筆者初步對於這遺址的看法，它與普洛灣遺址很相似。當時調查普洛灣遺址的時候，曾經提到對於這遺址有五點的瞭解：

(一)其地原是泰雅族山胞的舊社遺址，不但有民族誌的資料，並且有現場的遺蹟可尋。

(二)由於在民族誌的記錄中，近代泰雅族文化中沒有製陶的技術，在遺址中出現的陶片，顯然是早於泰雅族佔住時的史前人羣所使用該器物的遺蹟。

(三)經過考古學田野試掘的結果，在地層中也顯現出這種現象。地表有泰雅族舊社遺蹟的地層下，並且有史前文化層存在。

(四)史前文化層淺薄，因而推測其時被佔據的時代離泰雅族的到來不會太遠，而且在這地點的佔據時間也不會很長久。

(五)此階地目前則是漢人所佔居，可說是在泰雅族舊社之後的另一文化層了。(陳仲玉等，1986，頁47)普洛灣遺址在初次調查之後，前後又經劉益昌在其上台地的發掘(劉益昌，1988)、陳仲玉在下台地的發掘(陳仲玉，1990)。在上下二層台地的發掘中都證實了史前時代聚落的存在。我們都認為以其文化中的陶器看來，它與台灣北部及東北部十三行文化類似。劉其昌甚至將在立霧溪出現的這種文化稱之為“立霧河流域十三行文化”或“十三行文化普洛灣類型”。(同上引劉益昌，1988)這種文化與十三行文化有密切的關係。

此次蓮花池遺址的調查所得的跡象顯示，史前時代這羣使用與十三行文化陶器相類似的族羣，其分布範圍也上到西拉喀堪溪的部分溪谷。至於史前遺址的地點與泰雅族舊社遺址有不一致的現象，依筆者的看法可能有以下三種可能：

(一)依蓮花池盆地的地形，盆地中的湖泊有終年不斷的湖水，其四週多是蒼鬱的森林，古時必是一處自然條件優良，動植物又豐富的生態環境。史前族羣既已到達此盆地定居，必定不會捨盆地中央較平坦的坡地與水源不斷而野生動物又常聚集的湖邊，而去就居盆地邊緣坡地。他們可能也將聚落座落在盆地中央部分。我們所以未能發現其所遺留的遺蹟者，是因為遺蹟遭受以後的居者所毀滅。依據日據時期對蘇瓦沙魯社的記載，日人曾將原先居住在蓮花池附近的泰雅族其他社人集中在派出所南面坡地，即現今的聚落所在地，此坡地已被整理成階梯形。派出所即今基督教教堂位置，正是在聚落北面上方之正中，可俯視整個聚落之動靜。此類山地聚落之模式始於日據時期之晚期，意為派出所可能強力監控其族羣的活動。坡地被整成整齊一致的階梯形態，實是經過全社整體規畫的結果，原來在地表之下，厚度不深的史前文化層經過這種整地方法，有徹底被毀滅的可能。

(二)史前時期在蓮花池附近山區的族羣，由於地勢高亢隱蔽，不採集村的方式。各家屋分散在盆地四周，遺蹟或為後來的族羣所毀滅；或因零星四散，不易被發現。

(三)史前族羣到此盆地居住者是一小羣，人口少，未成聚落。僅選擇盆地東側為居地，留著湖邊及其北面坡地做獵場與耕地。

除上述的理由之外，也許還有其他的可能情形，不另作推測。總之，由於探坑試掘的面積太小，這些問題有待以後更多的田野研究。

引用文獻

- 大津高、曾晴賢、張萬福、中谷勇1990.太魯閣峽頂蓮花池生態環境之記錄，國家公園學報2(1)：113-119，內政部營建署。
- 陳仲玉等1986.太魯閣國家公園人文史蹟調查，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調查，內政部營建署出版，台北
- 陳仲玉、邵文政、楊淑玲1990.布洛灣泰雅族文化展示館規畫，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委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研究，(未刊本)
- 廖守臣1984.泰雅族的文化——部落遷徙與拓展，世界新聞專科學校觀光宣導科，台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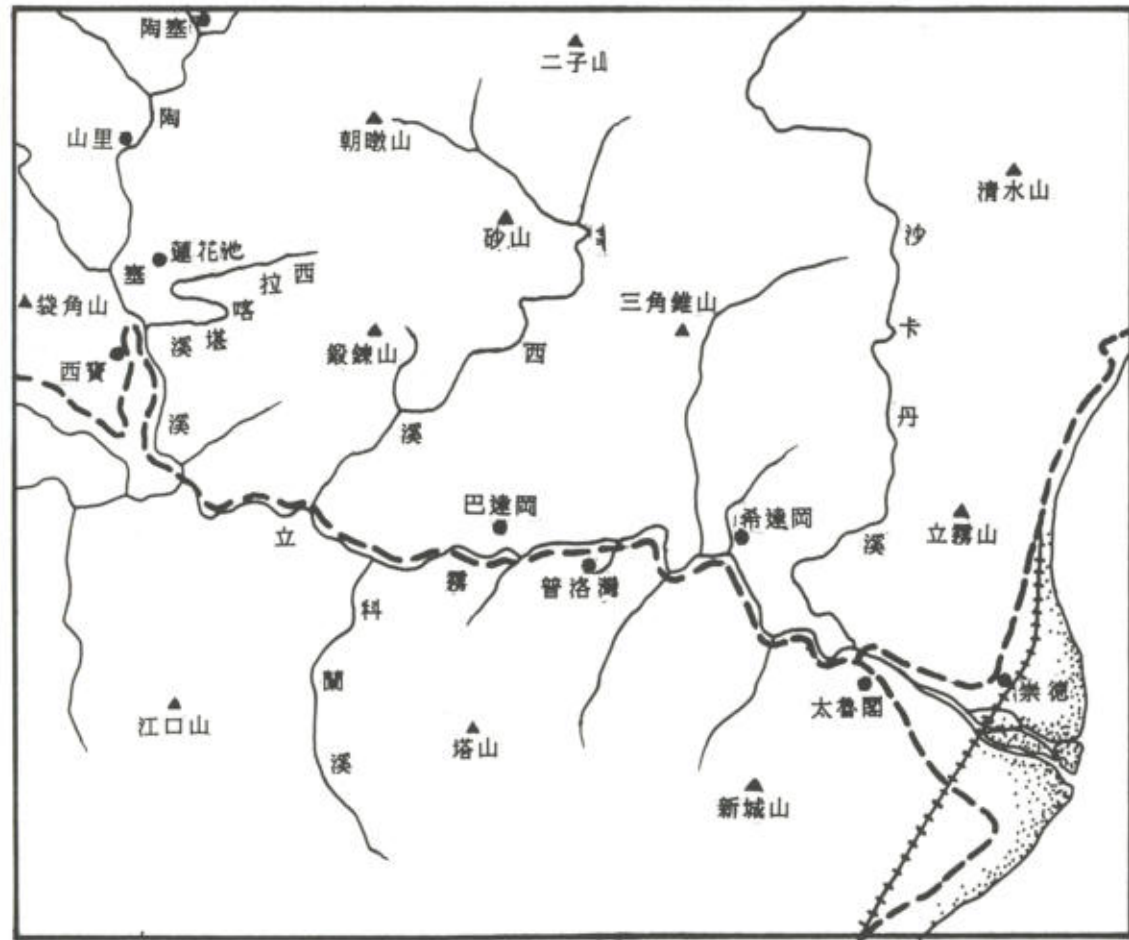
劉益昌1988.太魯閣國家公園普洛灣遺址第一次發掘報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台北

1990.花蓮縣秀林鄉崇德遺址，田野考古1(1)：37-50，台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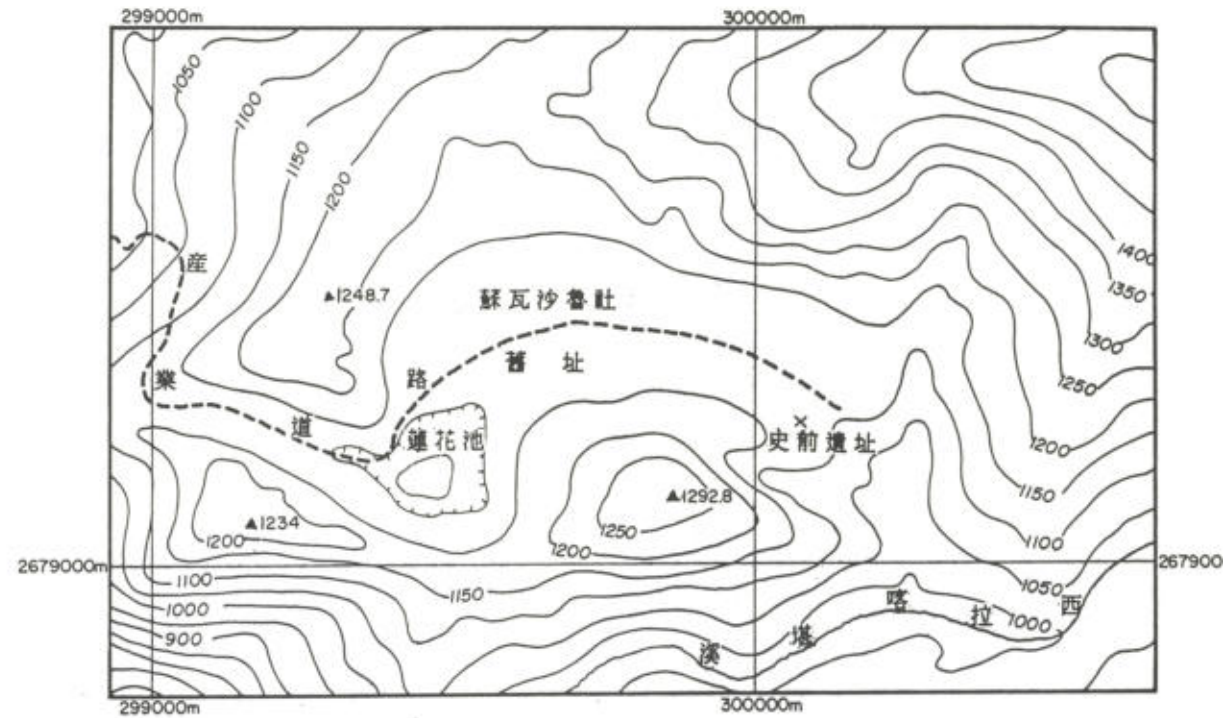
林朝榮1957.台灣省通志稿，土地志，地理篇第一冊，台灣省文獻委員會，台北

盧佳遇、王執明1981.台灣東部洛韶至慈母橋地區大南澳片岩之地質構造研究，地質3:121-133，台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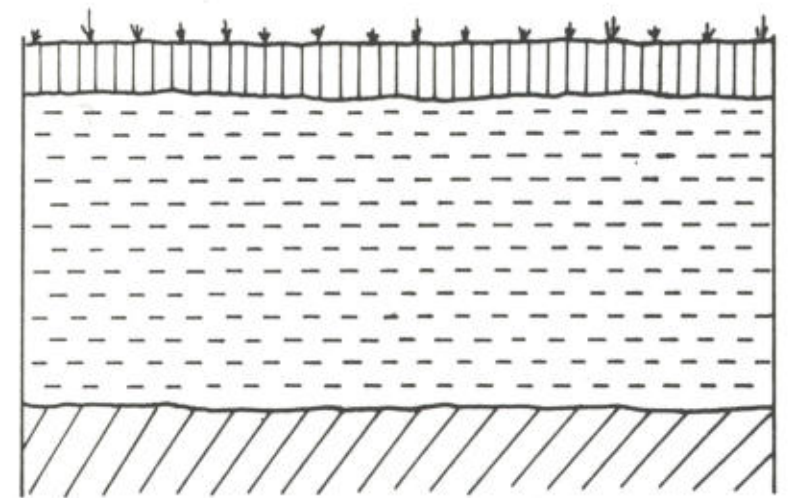
*現在國立台灣史前文化博物館籌備處任職。



圖一、立霧河流域史前遺址分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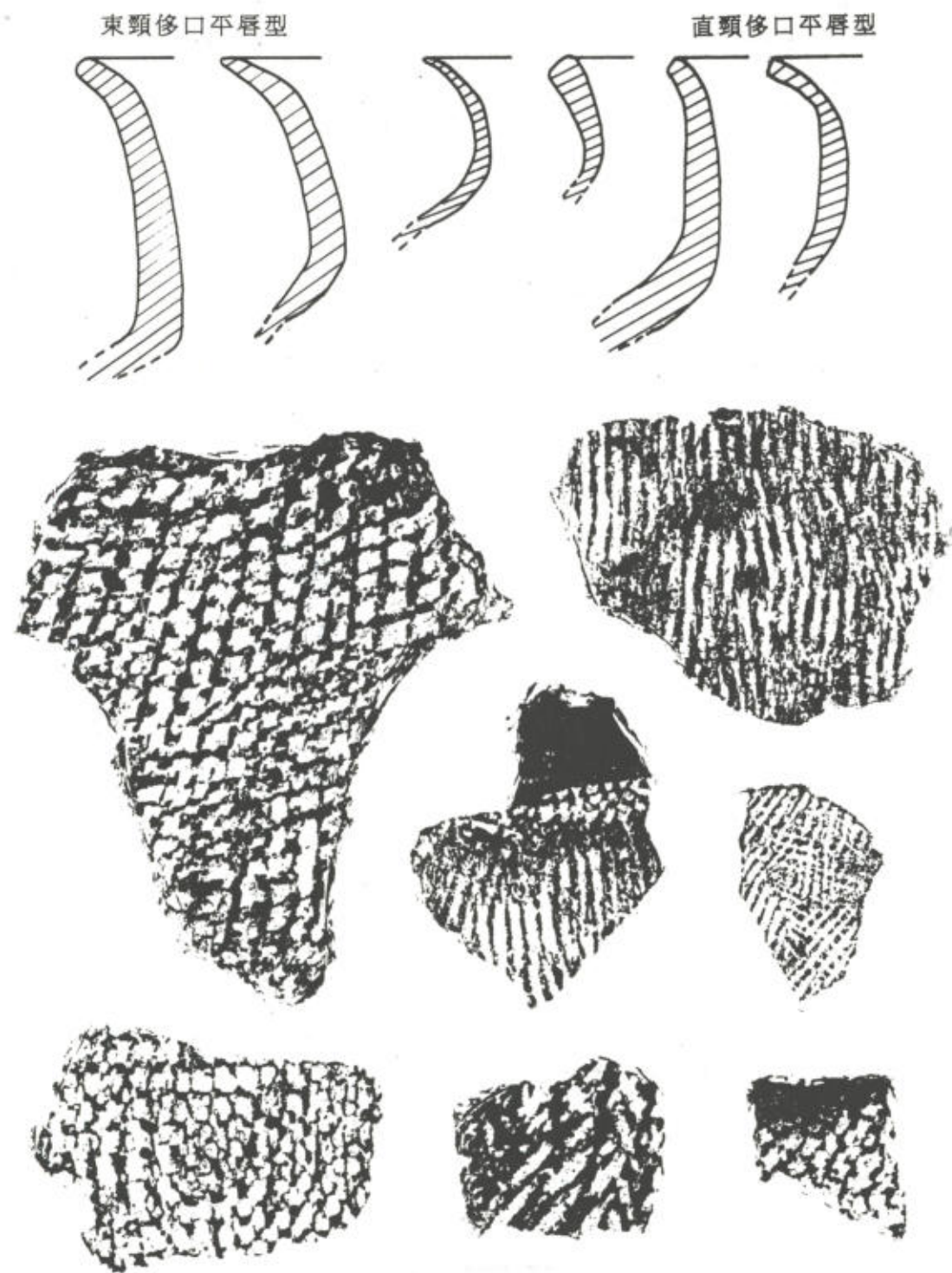


圖二、蓮花池史前遺址位置



表土層
 文化層
 生土層
 0 10 CM

圖三、TPI南牆断面圖



圖四、陶片口緣類型及紋飾拓片